

話說香江



澳門開賭收餉，學自粵政府。

清末

國庫空虛，粵省政府大開賭禁，以賭籌餉。光緒二十六年（二九〇〇），李鴻章任兩廣總

督，准許公開招商承辦番攤，所收餉二百萬兩，作為海防經費。據說此舉正

給予澳門的葡國

官員莫大啟發，

福隆三街

亦都效法招標承包賭業，令到

「福隆三街」（福隆新街、福榮里和宜安街）番攤館林立。

福隆三街的賭場，以番攤為主，

賭館多過米舖，貔貅坐鎮，大殺三方，澳門賭場能更吸引賭仔，乃勝在殷勤招待。

原來，當時廣州之番攤館，不論輸贏，都無款待，澳門則不同，凡入場賭攤者，有香茶

飲，有美點吃，有香烟吸。輸了錢，不愁沒船票回廣州，賭館會送上船票，保證能夠回省（或回港）。而該處的賭場有一個很大的特色，招牌是用銀鑄造的，丘逢甲的《澳門雜詩》有說：「銀牌高署市門東，百萬居然一擲中。誰向風塵勞物色？博徒自古有英雄。」

入賭場有所斬獲者，當然光顧妓寨，開筵作局，選擇佳

麗，拈花惹草，盡一夕之娛，所以福隆新街遍設

娼館、烟館和賭館，吸引粵港兩地男人如蟻附羶，愈夜愈墮落。附近的福榮里花名叫「火街」，乃慾火的「火」，街頭巷

尾無一不與嫖妓有關。至於宜安街，有很出名的瑞貞攤館，因附近都是鴉片烟館，賭仔取

其方便，賭得幾手，走過隔壁橫床直竹，上足烟癮，再賭個昏天暗地。

吳 昊